

##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解除及再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接到公司第二大股东厦门当代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当代”）通知：

1、厦门当代于 2015 年 8 月 24 日将其于 2014 年 8 月 27 日、9 月 23 日质押给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本公司 655 万股和 190 万股合计 845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

2、2015 年 8 月 25 日，厦门当代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27.3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与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 2015 年 8 月 25 日，回购交易日为 2016 年 5 月 30 日，上述股票已在中国登记结算公司办理了质押冻结手续。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刊登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中披露，公司股东厦门当代有 2 笔合计 1043 万股的质押股份达到了质押警戒线，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65%，厦门当代已分别于 8 月 25 日、26 日进行了补仓，补仓完成后以上 2 笔质押股份已不存在达到或低于警戒线的情形。

截止本公告日，厦门当代共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6240 万股，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合计为 5395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39308 万股的 13.72%。

特此公告。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8 月 26 日

